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函

地址：南投市中興路759號  
承辦人：靜股書記官  
聯絡方式：049-2242590轉1301  
傳真：049-2237035



受文者：南投律師公會

中華民國 113年 10月 1日 發文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投院揚民靜113抗4字第 號

速別：

014943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就本件能仁實業有限公司選任臨時管理人乙案，推薦有意願且適任之律師，並請檢附其個人學經歷以供本院參考，請查照見復。

說明：本院受理113年度抗字第4號選任臨時管理人事件，對上開主旨所示之事項有查明之必要。

正本：台中律師公會、彰化律師公會、南投律師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王適揚

法官李怡貞 決行